

债券简称：15 宜集债

债券代码：136058

债券简称：16 宜华 01

债券代码：112459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Yihua Enterprise (Group) Co., Ltd.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大坪工业区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一八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宜华集团”）对外公布的《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发行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8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5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6
第五章 公开发行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8
第七章 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9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21
第十章 其他情况	22

第一章 公开发行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一) 15宜集债

2015年11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08号文核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公司债券。

(二) 16 宜华 01

2016年9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210号文核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公司债券。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ihua Enterprise (Group) Co., Ltd

三、主要条款

(一) 15 宜集债

- 1、债券名称：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5 宜集债”，债券代码为“136058”。
- 3、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5宜集债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债券品种和期限：15宜集债期限为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债券利率：15宜集债票面利率为5.99%。
- 7、还本付息方式：15宜集债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

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5宜集债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26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5宜集债兑付日为2020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8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15宜集债为无担保债券。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5宜集债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年5月22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8）》，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5宜集债的信用等级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16宜华01

1、债券名称：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6宜华01”，债券代码为“112459”。

3、发行规模：人民币12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6宜华01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16宜华01期限为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6宜华01票面利率为3.80%。

7、还本付息方式：16宜华01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6宜华01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10月2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6宜华01兑付日为2021年10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9年10月2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16宜华01为无担保债券。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6宜华01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次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年5月22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17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发行人名称 :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英文名称 : Yihua Enterprise (Group) Co.,Ltd.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柒拾捌亿元
- 住所 :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大坪工业区
- 法定代表人 : 刘绍喜
- 成立日期 : 1995年4月5日
- 信息事务负责人 : 刘绍香
- 联系电话 : 0754-88251212-8881
- 传真 : 0754-88912146
- 邮编 : 515834
- 所属行业 : 制造业
- 经营范围 : 销售: 百货、针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 以自有资产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外的行业进行投资; 投资顾问、投资咨询、投资策划; 自有资产租赁;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主营业务 :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家具和地板的生产与销售, 健康医疗业务以及房地产业务的开发与经营。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已经发展成为一家集木业家居、医疗健康、地产开发、战略投资四大产业于一体的大型跨国企业集团。2017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11.48亿元, 其中家具产品收入保持增长态势, 是主要的收入来源。2017年度,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较2016年度有较大增长, 主要系宜华生活收购华达利后取得的业绩增长, 及医疗健康板块收入的提高。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发行人资产总额515.38亿元, 净资产217.84亿元, 2017

年发行人营业总收入113.13亿元，净利润16.1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63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23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3.98亿元。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状况¹

(一) 主要经营业务

1、分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114,763.25	98.54%
家居生活业务收入	786,239.47	69.50%
医疗健康业务收入	213,957.69	18.91%
咨询服务业务收入	76,062.26	6.72%
地产业务收入	21,335.47	1.89%
酒店业务收入	17,162.54	1.52%
茶叶收入	5.81	微小
其他业务收入：	16,521.69	1.46%
合计	1,131,284.94	100.00%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较上年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31,284.94	714,815.90	58.26%
减：营业成本	700,457.37	469,333.43	49.25%
税金及附加	14,350.52	8,338.77	72.09%
销售费用	105,528.73	60,216.47	75.25%
管理费用	87,045.91	60,776.41	43.22%
财务费用	111,188.30	77,510.65	43.45%
资产减值损失	4,373.29	4,061.75	7.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03.13	800.57	0.32%

¹ 2017 年度，发行人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子公司汕头市莱芜欢乐天地娱乐有限公司和汕头市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依据会计政策对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发行人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故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末/2016 年度数据引用自发行人 2017 年审计报告的期初数/上年数。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较上年变动幅度
投资收益	92,596.03	85,128.88	8.77%
资产处置收益	-18.20	-416.72	-95.63%
其他收益	3,004.30	-	-
营业利润	204,726.07	120,091.15	70.48%
加：营业外收入	3,446.15	2,352.29	46.50%
减：营业外支出	5,571.09	2,868.82	94.19%
利润总额	202,601.12	119,574.62	69.43%
减：所得税费用	40,975.45	46,803.43	-12.45%
净利润	161,625.68	72,771.20	122.10%
少数股东损益	65,314.62	32,099.59	10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311.06	40,671.61	136.8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19.75	3,808.62	-360.46%
综合收益总额	151,705.93	76,579.81	98.10%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325.49	34,809.63	67.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380.43	41,770.18	123.56%

(1) 营业收入

2017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131,284.94万元，较2016年度增长58.26%，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家居业务和医疗健康业务收入增长。

(2) 销售费用

2017年度，公司销售费用105,528.73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75.25%，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宜华生活并购华达利后销售渠道拓宽，导致销售费用上涨。

(3) 管理费用

2017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87,045.91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43.22%，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后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等增长较大。

(4) 财务费用

2017年度，公司财务费用为111,188.30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43.45%，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融资规模增长，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7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6,311.06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136.80%，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提高了营业利润

和净利润。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为 93,380.43 万元，较 2016 年度提高 123.56%，主要是因为公司净利润增加。

(二) 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 年末	2017 年末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6 年末	2016 年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7 年末金额较 2016 年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578,610.83	11.23%	532,730.25	11.89%	8.61%
应收账款	268,860.86	5.22%	194,548.43	4.34%	38.20%
预付款项	118,847.08	2.31%	148,410.70	3.31%	-19.92%
其他应收款	476,183.87	9.24%	223,186.92	4.98%	113.36%
存货	1,006,547.76	19.53%	672,746.35	15.02%	49.62%
其他流动资产	14,571.01	0.28%	612,140.95	13.66%	-97.62%
流动资产合计	2,469,305.12	47.91%	2,389,405.84	53.34%	3.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6,114.28	6.52%	108,852.42	2.43%	208.78%
长期股权投资	35,944.00	0.70%	24,511.86	0.55%	46.64%
固定资产	589,423.20	11.44%	495,135.35	11.05%	19.04%
在建工程	142,866.73	2.77%	29,464.39	0.66%	384.88%
无形资产	207,142.76	4.02%	209,077.84	4.67%	-0.93%
商誉	292,744.16	5.68%	234,817.20	5.24%	24.67%
长期待摊费用	47,640.75	0.92%	41,195.84	0.92%	1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19.00	0.44%	14,790.79	0.33%	5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4,286.98	19.49%	927,839.15	20.71%	8.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4,468.22	52.09%	2,090,582.85	46.66%	28.41%
资产总计	5,153,773.34	100.00%	4,479,988.69	100.00%	15.04%
短期借款	557,721.75	10.82%	542,956.06	12.12%	2.72%
应付票据	20,178.61	0.39%	15,575.85	0.35%	29.55%
应付账款	186,412.79	3.62%	156,407.14	3.49%	19.18%
预收款项	65,371.29	1.27%	35,330.29	0.79%	85.03%
应交税费	86,369.09	1.68%	75,980.72	1.70%	13.67%
应付利息	30,261.36	0.59%	18,982.57	0.42%	59.42%
其他应付款	271,624.80	5.27%	268,896.96	6.00%	1.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822.74	1.88%	92,985.18	2.08%	4.13%
其他流动负债	60,030.57	1.16%	89,274.75	1.99%	-32.76%
流动负债合计	1,390,964.16	26.99%	1,312,968.77	29.31%	5.94%

项目名称	2017 年末	2017 年末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6 年末	2016 年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7 年末金额较 2016 年末变动比例
长期借款	404,898.71	7.86%	433,426.65	9.67%	-6.58%
应付债券	1,097,465.62	21.29%	704,299.77	15.72%	55.82%
长期应付款	9,127.55	0.18%	19,244.53	0.43%	-52.57%
递延收益	43,149.32	0.84%	36,525.50	0.82%	18.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528.00	0.53%	24,313.79	0.54%	13.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398.90	30.74%	1,220,581.82	27.25%	29.81%
负债合计	2,975,363.06	57.73%	2,533,550.59	56.55%	17.44%

1、货币资金

2017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578,610.83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8.61%，主要是因为公司在银行存款减少38,618.48万元的同时，其他货币资金增加84,424.37万元。

2、应收账款

2017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为268,860.86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38.20%，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

3、预付款项

2017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118,847.08万元，较2016年末减少19.92%，主要是因为部分预付款项结算所致。

4、其他应收款

2017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476,183.87万元，较2016年末同比增长113.36%，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项目保证金等的往来款等增加所致。

5、存货

2017年末，公司存货余额为1,006,547.76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49.62%，主要是在建开发产品增加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

2017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14,571.01万元，较2016年末同比下降97.62%，主要是因为公司赎回了到期的理财产品。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336,114.28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208.78%，主要是因为公司将投资浙商产融基金的20.00亿元重分类至该科目。

8、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35,944.00万元，较2016年末同比增长46.64%，主要是因为公司对广州峰咨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广州艾考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和汕头市微补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投资了1,602.89万元、3,314.17万元和3,632.63万元。

9、固定资产

2017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589,423.20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19.04%，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扩大，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增加所致。

10、在建工程

2017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142,866.73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384.88%，主要是公司对互汇科技园和浙江琳轩亲和源项目的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11、商誉

2017年末，公司商誉为292,744.16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24.67%，主要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收购资产形成的商誉。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为22,619.00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52.93%，主要是可抵扣亏损增加6,678.48万元。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1,004,286.98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8.24%，主要是因为浙商产融基金的200,000.00万元股权款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同时，公司与宜华投资的项目款增加164,065.25万元，预付工程款增加52,388.41万元，预付家具款增加51,428.16万元等。

14、应付账款

2017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186,412.79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了19.18%,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合并范围应付账款增加。

15、预收款项

2017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65,371.29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85.03%,主要是因为地产项目的预收款规模增加。

16、应付利息

2017年末,公司应付利息为30,261.36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59.42%,主要是因为公司存续债券增加,债券的应付利息也相应增加。

17、其他流动负债

2017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60,030.57万元,较2016年末减少32.76%,因为公司短期应付债券到期兑付。

18、长期借款

2017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404,898.71万元,较2016年末减少6.58%,主要是因为公司保证、抵押借款余额增加72,893.64万元,而公司质押借款减少94,400.00万元。

19、应付债券

2017年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为1,097,465.62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55.82%,主要是发行人及子公司在2017年发行了中期票据和境外美元票据。

20、长期应付款

2017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为9,127.55万元,较2016年末下降52.57%,主要是融资租赁余额减少8,060.97万元。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 15宜集债

2015年11月26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10.00亿元，发行期限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15宜集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6.0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 16宜华01

2016年10月20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12.00亿元，发行期限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16宜华0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10.00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 15宜集债

截至2015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16宜华01

截至2016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15宜集债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15宜集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15宜集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海通证券担任15宜集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15宜集债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签订《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约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民支行对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进行监督管理。偿债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将专门用于15宜集债本息的兑付，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二、16宜华01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16宜华01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16宜华01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海通证券担任16宜华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16宜华01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约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对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进行监督管理。偿债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将专门用于16宜华01本息的兑付，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第五章 公开发行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15宜集债

发行人于2017年11月27日支付了15宜集债自2016年11月26日至2017年11月25日期间的利息（因2017年11月26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5,990.00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5宜集债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二、16宜华01

发行人于2017年10月20日支付了16宜华01自2016年10月20日至2017年10月19日期间的利息4,560.00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6宜华01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出现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15宜集债

2018年5月22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8）》，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5宜集债的信用等级AA+。

二、16宜华01

2018年5月22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AA+。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一、15宜集债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15宜集债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二、16宜华01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16宜华01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受托管理人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进行了回访。受托管理人实施了现场检查及资料调阅，调阅的资料包括募集资金使用凭证等。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

第十章 其他情况

一、经营范围变化情况

2017年8月1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增加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经营范围变更前：销售：百货、针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以自有资产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外的行业进行投资；自有资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变更后：销售：百货、针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以自有资产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外的行业进行投资；**投资顾问、投资咨询、投资策划**；自有资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经营范围变更已于2017年8月1日经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完成。

发行人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告》，海通证券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7年9月23日，发行人公告了关于子公司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理想家居国际有限公司，收购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华达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H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华达利”）全部股份的事宜。收购完成后，华达利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退市，成为理想家居国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宜华集团的重大资产重组。

发行人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海通证

券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三、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共计86.16亿元，超过2015年未经审计净资产100.70亿元的80%。

发行人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八十的公告》，海通证券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截至2017年10月31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共计52.28亿元，超过2016年未经审计净资产189.98亿元的20%。

发行人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海通证券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度第四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6日